

# 东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东政办发〔2023〕21号

## 东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公布东阳市一般湿地名录（第一批）的通知

各镇、乡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市政府各部门：

为加强湿地保护，维护湿地生态功能及生物多样性，推进生态文明建设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》第十四条第四款规定和国家、省林业草原部门有关工作要求，经市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将《东阳市一般湿地名录（第一批）》予以公布。

东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8月4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# 东阳市一般湿地名录（第一批）

单位：公顷

序号	名称	主要湿地类型	坐落区域	管理部门	湿地面积	中心点坐标	
						东经	北纬
1	南江水库	人工湿地	湖溪镇、马宅镇	市水务局	517	120° 26' 9" 东	29° 7' 11" 北
2	横锦水库	人工湿地	东阳江镇	市水务局	763	120° 28' 22" 东	29° 14' 2" 北
3	东方红水库	人工湿地	虎鹿镇	市水务局	62	120° 28' 11" 东	29° 25' 42" 北

---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市人武部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各群众团体。

---

东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8月4日印发

---